

关于《本市落实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 若干意见（试行）》的合法性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该文件涉及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权利、义务，属于行政规范性文件。现提出以下合法性审核意见：

一、关于文件制定权限

制定本文件符合我局职权范围。

二、关于文件实体内容

该文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政策规定；未发现文件存在违法或者明显不当情形；符合行政规范性文件形式要求。

三、关于文件制定程序

经审核，未发现存在制定程序违法情形。

以上意见，供参考。

法规处

2021年7月22日